

# 黑龙江省教育厅

黑教学函〔2018〕271号

## 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普通高校毕业生 就业供需调查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贯彻落实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关于“以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为导向，优化高等教育结构”相关要求，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全面了解我省各行业各系统对高校毕业生的需求情况和人力资源发展趋势，省教育厅决定开展黑龙江省高校毕业生就业供需情况专项调查活动，并设立专项调查工作组，调查工作组设在哈尔滨理工大学，负责组织开展本次调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黑龙江省2018年在校生就业需求调查

#### 1. 调查对象

省内各普通高校在校学生。

#### 2. 调查方式

调查采取网络调查问卷形式。请各学校通过文件通知、微信平台、QQ群、就业信息网站等方式将调查二维码通知本校所有在校学生，并做好跟踪和督促。具体方法为：用手机微信扫描二维码，关注后进入公众号点击“微调查”选择“学生调查问卷”，填

写“就业需求调查”即可。



黑龙江省就业供需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 二、黑龙江省 2015-2017 届毕业生就业状况调查

### 1. 调查对象

省内各普通高校 2015-2017 届毕业生，调查的结果须涵盖各个学校所有专业，确保抽样比率不低于 50%。

### 2. 调查方式

调查采取网络调查问卷形式。请各学校通过文件通知、微信平台、QQ 群、就业信息网站等方式将调查微信公众号二维码通知近 3 年毕业生，并做好跟踪和督促。具体方法为：用手机微信扫描二维码，关注后点击“微调查”选择“学生调查问卷”，填写“就业状况调查”即可。

## 三、用人单位对 2015 年—2018 年度高校毕业生满意度调查

### 1. 调查对象

调查对象为用人单位。依据本校掌握用人单位的实际情况，每个专业邀请近几年 10 个录用本校毕业生较多的用人单位参与

调查，单位选取时要考虑到单位规模、行业特点、单位性质以及本校的办学特色。

## 2. 调查方式

调查采取网络调查问卷形式。请各学校通过发文通知、微信平台、QQ群、就业信息网站等方式将调查微信公众号二维码通知用人单位，并做好跟踪和督促。具体方法为：填写联络人用手机微信扫描二维码，关注后点击“微调查”选择“单位调查问卷”，填写“毕业生满意度调查”即可。

## 四、各高校 2015-2018 年校园招聘情况数据采集

### 1. 调查对象

省内各普通高校及研究生培养单位。

### 2. 调查方式

填写电子表格通过网络上传至指定系统。请各单位通过链接：<http://222.27.202.241:8080/Questionnaire/> 进入网页，在“黑龙江省各高校板块”点击“下载模板”，下载表格模板后，填写完成并点击“上传文件”按钮，完成电子表格上传。

## 五、调查要求

本次调查工作采取线上调查和线下推动相结合方式开展。线上调查通过微信公众号及网上系统开展。该公众号同时将应用于后续调查工作。调查问卷及校园招聘情况汇总表上传时间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下班前。线下推动将通过面对面实地开展，省教育厅将安排相关人员组成督查组，督导各高校、研究生培养单位开展工作。

请各高校结合本校实际情况周密部署，统筹安排。要确保采

样情况和数据全面、完整、真实和精准；抽样要达到规定比例；数据表格要填写完整和全面。各调查对象单位负责人要指定工作联络员，认真协调资源安排部署，确保调查高质量按时限完成。

各高校指定联络人请加入 QQ 工作群（群号码：615864249）。入群时请填写学校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



联络人 QQ 群二维码

本次调查工作意义重大，请各单位高度重视、积极配合、安排部署，对完成不及时、质量不合格的单位将问责追责，并进行全省通报。

（咨询答疑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董老师 15846386367，李老師 18346233344，王老師 18345042338；QQ 交流群：615864249）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